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國小 107 學年度校園登革熱防治計畫

一、 依據：

-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 106 年 8 月 18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60089697 號函辦理。
- (二) 依本校校務實施計劃辦理。

二、 目標：

- (一) 加強校園環境衛生管理，消除環境髒亂，全面檢查並徹底清除積水容器，杜絕病媒蚊滋生源。
- (二) 加強登革熱防治教育，實施「登革熱病媒蚊自我檢查表」，清除病媒蚊滋生源。

三、 實施辦法：

- (一) 利用每月第一週週五升旗學生朝會時間、相關課程及活動等機會，加強實施登革熱防治宣導與教育。

※ 每月宣導主題：

1. 五月：登革熱簡介
2. 六月：認識病媒蚊
3. 九月：登革熱防治滋生源檢查
4. 十月：如何清除登革熱滋生源
5. 十一月：臨床診斷
6. 十二月：登革熱病媒蚊指數簡介

- (二) 確實定期整頓校園環境衛生，清除積水容器，消除登革熱病媒蚊滋生源，其重點工作如下：

1. 清除教室內外或校園中積水容器。
2. 裝飾容器（花瓶、花盆、水盤等）：每週清洗、換水一次。
3. 儲水容器（水桶、水缸、水槽等）：每週清洗、換水一次或不用時倒置。
4. 廢棄容器（廢輪胎、空瓶、空罐、空寶特瓶、空寶麗龍等）：清除乾淨。
5. 積水地下室：抽水排乾，避免病媒蚊的滋生。
6. 天然容器（竹筒、樹洞、石穴等）：用砂土、沙子填滿。

- (三) 結合社區資源、學生家長、志工等辦理登革熱防治活動，並進行學校附近社區環境檢查與清除工作。

- (四) 指導學生避免被蚊蟲叮咬，居家門戶可設紗窗、紗門或使用驅蟲劑；外出時可穿著長袖衣褲或噴防蚊液。

- (五) 如發現學生或教職員工有發燒、頭痛、肌肉痛、關節痛、皮膚出疹等疑似登革熱症狀者，應轉介至醫療所並通報衛生單位。

- (六) 配合衛生、環境保護機關做好登革熱防疫及監控措施，必要時配合噴藥消毒。

四、 附則：

本計劃經校長核可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執行之，修正時亦同。

五、 附件：

溪海國小登革熱防疫小組工作職掌表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桃園市溪海國小登革熱防疫小組工作職掌表

組別	職稱	組員	工作職掌	代理人
召集人	校長		綜理校園登革熱防治工作事宜。	學務主任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1. 指揮調度各項人力物力投入校園登革熱防治。 2. 關切本市各項登革熱疫情。 3. 定期召開防治小組會議。	訓育組長
教育宣導組	教務主任		1. 融入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 2. 對外發言。	學務主任
環境維護組	總務主任	工友	1. 規劃校園消毒工作。 2. 花木定時修剪。 3. 生態池養食蚊魚。 4. 負責環境之消毒與為應疫情需要之防疫物資採購。	事務組長
孳生源清除組	衛生組長	級任 導師	1. 擬定校園登革熱防治計畫。 2. 執行孳生源清除計畫及校園登革熱檢查。 3. 巡視校園易積水處並聯繫負責班級清除。 4. 推動衛教宣導，提升師生防治登革熱知能。 5. 組成環境巡檢團隊，落實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工作。 6. 落實疫情校安通報作業。	護理師
稽查組	四處室 主任		定期稽查校園登革熱防治工作。	
醫護組	護理師		1. 通報校園登革熱疫情。 2. 疑似案例處理。 3. 負責緊急醫務專業之處理或送醫療院所。 4. 掌握教職員工病例人數及健康狀況。 5. 協助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	衛生組長
機動組	訓育組長	科任 教師	各項工作支援	互相支援